项目申报书1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木本粮油中心工作经费 | |
| 项目属性 | 1.新增项目□ 2.延续项目☑ | |
| 项目总投资 |  | |
| 资金来源计划 | 金额 | 实施年限 |
| 一、财政安排资金合计 | 20 | 1 |
| 1、上级财政补助 | 0 | 0 |
| 2、本级财政安排（一般预算支出） | 20 | 20 |
| 3、本级基金安排 |  |  |
| 4、非税收入安排（一般预算支出） |  |  |
| 二、单位自筹资金 |  |  |
| 三、银行贷款 |  |  |
| 四、国债 |  |  |
| 五、其他资金投入 |  |  |
| 项目主要内容及项目申请理由 | **项目主要内容：**组织对全市十一个县（区）市级开展核桃产业专项绩效考评检查1次，每次12人，考评检查4天；开展技术指导工作4次，每次11人，每次技术指导3天；木本粮油中心单位常规运转办公，采购办公耗材、设备等，支付水电费、印刷费、邮电费等。  **项目申请理由：**根据河办发〔2016〕21号、河办发〔2016〕71号、河办发〔2018〕70号，河池市核桃种植面积已完成260万亩，各县（区）历年种植的核桃陆续初花初果，产量逐步增加，西部凤山、天峨核桃产业已形成产量，经济效益逐步显现。 | |
| 项目组织实施条件 | 河池市核桃产业发展局（含市林科院）核定编制45名，现有在职在编职工40人，其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2人，中级职称12人，初级职称10人。是全国唯一的地级市核桃局，同时还聘请了国内有关核桃著名专家5人，全市11个县（区）的核桃局（办）有98名工作人员，有887名乡村级核桃技术员，技术力量雄厚。近年来，在岩溶地区泡核桃生产技术推广和科研方面，取得显著的成果，为建成华南地区最大的核桃产业基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

专项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1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支  出  明  细 | 支出明细项目 | 金 额 |
| 办公设备购置费 | 3.3 |
| 办公费 | 5.2 |
| 印刷费 | 1 |
| 水费 | 0.2 |
| 电费 | 0.9 |
| 差旅费 | 9 |
| 邮电费 | 0.4 |
| 测  算  依  据  及  说  明 | 一、单位常规运转办公费11万元用于党建工作经费和购买办公耗材、办公用品、办公设备、专业杂志、党报党刊、资料打印等；二、绩效考评差旅费2.4万元用于市级组织开展核桃产业绩效考评检查1次，每次4天12人；三、技术指导差旅费6.6万元用于开展技术指导工作4次，每次3天11人。具体如下：①办公设备购置费3.2万元用于购买电脑1台、无人机1台；②办公费5.2万元用于党建工作经费和购买办公耗材、办公用品、专业杂志、党报党刊等；③印刷费1万元；④水费0.2万元；⑤电费0.9万元；⑥邮电费0.4万；⑦ 差旅费9万元用于绩效考评检查2.4万元和技术指导6.6万元。 | |

项目申报书2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核桃产业发展工作经费 | |
| 项目属性 | 1.新增项目□ 2.延续项目☑ | |
| 项目总投资 |  | |
| 资金来源计划 | 金额 | 实施年限 |
| 一、财政安排资金合计 | 70 | 1 |
| 1、上级财政补助 | 0 | 0 |
| 2、本级财政安排（一般预算支出） | 70 | 70 |
| 3、本级基金安排 |  |  |
| 4、非税收入安排（一般预算支出） |  |  |
| 二、单位自筹资金 |  |  |
| 三、银行贷款 |  |  |
| 四、国债 |  |  |
| 五、其他资金投入 |  |  |
| 项目主要内容及项目申请理由 | 项目主要内容：河池市核桃种植面积已发展到260万亩，分布在11个县（区）、138个乡镇、1556个村（社区），涉及核桃种植农户37.617万户，人口142.9万人 。市委、市人民政府要求开展核桃提质增效工作，升级核桃产业，到2025年要实现如下目标：全市核桃总面积发展到300万亩，投产面积80万亩，产量6万吨，产值20亿元，核桃产业发展覆盖农户50%以上。全市30万亩“万千百”核桃高产栽培示范基地80%投产，产量2.7万吨，产值9亿元，力争将河池打造成华南最大的食用木本油料及果品生产基地。要求从巩固现有面积，逐步发展新种面积；坚持示范带动，突出抓好管护；建立良种繁育基地，开展核桃品种选育；强化核桃深加工，提高产品附加值，强化科技支撑，打造河池核桃公共品牌等5个方面开展工作。  项目申请理由根据《河池市推进“十大百万”扶贫产业提质增效实施意见（2018－2025年）的通知》（河办发〔2018〕70号）、《关于印发河池市核桃扶贫产业提质增效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5年）的通知》（河办发〔2018〕102号）、《关于河池市核桃优良品种选育项目立项相关事项的批复》（河政函〔2018〕313号）合作共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池市核桃试验工作站协议等文件精神，市委、市人民政府要求开展核桃提质增效工作，升级核桃产业，到 2025 年要实现全市核桃总面积发展到300万亩，投产面积80万亩，产量6万吨，产值20亿元。力争将河池打造成华南最大的食用木本油料及果品生产基地。 | |
| 项目组织实施条件 | 河池市木本粮油产业发展中心（含市林科院）核定编制45名，现有在职在编职工40人，其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2人，中级职称12人，初级职称10人。全市11个县（区）的木本粮油产业发展中心有98名工作人员，有887名乡村级核桃技术员，技术力量雄厚。近年来，在岩溶地区泡核桃生产技术推广和科研方面，取得显著的成果，为建成华南地区最大的核桃产业基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

专项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2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支  出  明  细 | 支出明细项目 | 金 额 |
| 专用材料费 | 16 |
| 劳务费 | 15 |
| 差旅费 | 8 |
| 培训费 | 8 |
| 办公费 | 5 |
| 印刷费 | 4 |
| 其他交通费 | 5 |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9 |
| 测  算  依  据  及  说  明 | 一、核桃产业提质增效工作48万元。其中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池市核桃试验工作站建设经费13万元，核桃优新品种推广16万元（高接换冠本地技术队伍培养和优新品种穗条采购），核桃大树高接换冠示范项目10万元，聘请专家顾问、进行咨询以及返聘人员工资等9万元。二、核桃产业常规业务工作22万元。其中开展核桃技术培训8万元，做好核桃产业宣传4万元，召开全市核桃产业发展现场会、工作布置会等3次5万元，其他交通费5万元。具体如下：①专用材料费16万元用于购买优新品种推广高接换冠穗条、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池市核桃试验工作站示范基地使用肥料农药等；②劳务费15万元用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池市核桃试验工作站示范基地管护和专家劳务费以及核桃大树高接换冠示范项目劳务费等；③差旅费8万元用于开展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池市核桃试验工作站、大树高接换冠项目等工作；④培训费8万元用于开展核桃技术培训8次，培训人数560人次；⑤办公费5万用于开展核桃宣传工作；⑥印刷费4万元用于核桃宣传资料打印；⑦其他交通费5万元用于核桃亮点工程示范点、河池市核桃试验工作站、新品种推广高接换冠工作租车；⑧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万元用于韦御敏同志返聘工资及绩效。 | |

项目申报书3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十大百万”核桃扶贫产业发展工作经费 | |
| 项目属性 | 1.新增项目□ 2.延续项目☑ | |
| 项目总投资 |  | |
| 资金来源计划 | 金额 | 实施年限 |
| 一、财政安排资金合计 | 10 | 1 |
| 1、上级财政补助 | 0 | 0 |
| 2、本级财政安排（一般预算支出） | 10 | 10 |
| 3、本级基金安排 |  |  |
| 4、非税收入安排（一般预算支出） |  |  |
| 二、单位自筹资金 |  |  |
| 三、银行贷款 |  |  |
| 四、国债 |  |  |
| 五、其他资金投入 |  |  |
| 项目主要内容及项目申请理由 | **项目主要内容：**组织市级开展“十大百万”扶贫产业工程核桃产业专项督查工作等。  **项目申请理由：**根据河办发〔2016〕21号、河办发﹝2018﹞70号，河池市核桃种植面积已完成260万亩，各县（区）历年种植的核桃陆续初花初果，产量逐步增加，经济效益初步显现。因此，加强对“十大百万”扶贫产业工程——核桃产业各项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十分重要。 | |
| 项目组织实施条件 | 河池市核桃产业发展局（含市林科院）核定编制45名，现有在职在编职工40人，其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1人，中级职称12人，初级职称10人。是全国唯一的地级市核桃局，同时还聘请了国内有关核桃著名专家5人，全市11个县（区）的核桃局（办）有98名工作人员，有887名乡村级核桃技术员，技术力量雄厚。核桃产业成立了市、县、乡三级核桃管理体系和市、县、乡、村四级核桃专业技术队伍，管理体系和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完善，项目工作开展的技术力量强大。 | |

专项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3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支  出  明  细 | 支出明细项目 | 金 额 |
| 差旅费 | 10 |
|  |  |
| 测  算  依  据  及  说  明 | 根据《河池市落实重大决策推进重大项目督查考评激励问责办法（试行）》的通知（河办发〔2016〕21号）和《关于印发《河池市推进“十大百万”扶贫产业提质增效实施意见（2018－2025年）的通知》（河办发〔2018〕70号），组织市级开展核桃产业专项督查等工作2次，每次16人，每次督查约7天。差旅费10万元。2次×16人/次×7天/次×450元/天≈10万元 | |